

关于开展 2026 届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及 优秀指导老师评选的通知

教字〔2026〕63 号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吉利学院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及优秀指导教师评选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吉校字〔2022〕110 号）相关要求，现开展 2026 届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和优秀指导教师评选工作，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要求

（一）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

1.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综合成绩应为优秀（ ≥ 90 分）。

2.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查重重复率 $\leq 10\%$ 。

3.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选题需在实验、实习、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中完成。

4. 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评选是在各学院推荐的优秀论文范围内进行遴选，各学院按专业进行推荐，每个专业推荐名额不超过当年该专业本科毕业生总数的 1%。

5. 各学院应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宁缺毋滥的原则进行论文推荐，推荐的论文要符合学校要求的写作规范，观点鲜明，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和学术水平，较好地体现本专业基本知识、基本技能的综合应用。

（二）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老师

1.所推荐老师当年所指导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至少有 1 篇获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2.按专业进行推荐，按每个专业当年指导教师人数 10 人以下 1 位、10 人以上不高于 10%的比例进行推荐。

二、评选程序

评选工作采取学院推荐与学校认定相结合的方式开展。

（一）学院推荐

各二级学院按规定条件及比例，确定推荐的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和指导教师材料纸质版及电子版报教务处。

（二）学校认定

1.专家评审

教务处将组织专家，对学院推荐参评本科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和优秀指导教师进行审议。评优结果报主管校领导批示。

2.公布结果

学校审定后，由教务处发文公布评选结果，对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及优秀指导教师给予表彰。评选出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将编入《吉利学院本科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编》以期发挥示范作用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（一）报送的材料包括：

1.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正文及附件

- 2.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
- 3.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汇总表
- 4.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优秀指导教师推荐表
- 5.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优秀指导教师推荐汇总表

其中，材料 1 提交电子版，材料 2-5 提交电子版及纸质版至教务处工作联系人。

（二）论文电子版命名统一格式为：专业-作者姓名-学号-论文题目（例：张三-2011xxxxxx-论文名称）。

（三）以学院为单位申报。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2 日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参评资格。

教务处工作联系人：王永健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
- 1.吉利学院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
 - 2.吉利学院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汇总表
 - 3.吉利学院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优秀指导教师推荐表
 - 4.吉利学院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优秀指导教师推荐汇总表

(此页无正文)

吉利学院教务处

2026 年 5 月 29 日